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: 嘉義市中山路199號 傳 真: 05-2286283

聯 絡 人:張純慈05-2254321#719

電子郵件: lipteeth@ems. chiayi. gov. tw

受文者: 嘉義市立北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6月14日 發文字號:府人給字第108532002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(108PE04230 1 141013016291.pdf)

主旨:「108年至111年全國公教員工及其親屬長期照顧保險方案」(以下簡稱本保險)之適用對象,納入公教員工子女,並自108年6月12日起生效,請查照轉知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8年6月12日總處給字第10800360892號函辦理;本府108年2月12日府人給字第1085304432號函諒達。
- 二、為因應少子女化及高齡化發展趨勢,協助公教員工強化家庭照顧之保障,本保險之適用對象,納入中央及地方各機關、公私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員工之子女。
- 三、本保險相關資訊業已公告於該總處全球資訊網 (http://dgpa.gov.tw)給與福利處「福利文康」區、國 泰人壽官方網站「公教人員長照服務專區」

(https://www.cathaylife.com.tw/cathaylife/products



/insurance/protection/public-servants);如需進一步 瞭解相關內容,可洽詢國泰人壽,服務專線0800-036-599。

四、檢附總處函影本、修正後之本保險辦理說明資料及宣傳海報各1份。

正本: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學校(不含嘉大附小)、嘉義市各衛生所

副本:本府人事處電2019/06/14文文 10:4:04章



